

马鞍山市残疾人联合会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 计	4	1.99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4	1.99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二、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马鞍山市残疾人联合会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49.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需公务接待的次数和人

数减少。为全面反映“三公”经费支出，本次公布的“三公”经费决算为部门汇总数，包含会本级和会属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马鞍山市残疾人联合会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99万元，占1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与2020年度预算相比，减少0万元，下降0.0%，原因是2020年度预算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计划。故2020年马鞍山市残疾人联合会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累计出国(境)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1.99万元，与2020年度预算相比，减少2.01万元，下降50.3%，下降的原因是需公务接待的次数和人数减少。2020年马鞍山市残疾人联合会国内公务接待共23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21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0人次)，主要是用于开展残疾人教育、就业、康复、体育、组织建设、职业技能培训等各项残疾人事业，接待上级、外地市单位工作指导、检查、调研和交流考察等公务往来支出。经费使用贯彻党中央“八项规定”和安徽省实施细则，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马鞍山市市直机关外宾接待经费管理办法》(马财〔2014〕

100号)、《马鞍山市市直机关国内公务接待费管理暂行办法》(马财〔2016〕477号)相关规定。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与2020年度预算相比,减少0万元,下降0.0%,下降的原因是2020年预算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与2020年度预算相比,减少0万元,下降0.0%,下降的原因是2020年度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2020年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与2020年度预算相比,减少0万元,下降0.0%,下降的原因是2020年度预算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截止2020年12月31日,马鞍山市残疾人联合会本级及所属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2020年度部门决算车辆是1辆,差异一辆的原因是为其他用车壹辆(依维柯:中残联配发辅具流动服务车)。